# 2024年度工作总结和2024年工作打算 (株洲市司法局)5篇

来源：网络 作者：悠然自得 更新时间：2024-06-23

*第一篇：2024年度工作总结和2024年工作打算 (株洲市司法局)2024年度工作总结和2024年工作打算株洲市司法局一、2024年主要工作成绩2024年，全市司法行政系统在市委、市政府和省司法厅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

**第一篇：2024年度工作总结和2024年工作打算 (株洲市司法局)**

2024年度工作总结和2024年工作打算

株洲市司法局

一、2024年主要工作成绩

2024年，全市司法行政系统在市委、市政府和省司法厅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推进跨越发展，构建和谐株洲”为主题，以“司法行政大动员，化解矛盾促和谐”专项维稳活动为龙头，切实加强自身建设，充分履行部门职能，抢抓机遇，开拓创新，求真务实，团结奋进，圆满完成各项目标任务，为我市经济社会的全面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并获得部、省、市一系列先进荣誉，市局还被推荐参评全市文明单位。

（一）专项维稳扎实推进。专项维稳活动开展以来，全市共组织矛盾纠纷排查1875次，排查调处矛盾纠纷9566起，调处成功率98%，其中防止民转刑114起，防止纠纷引起的自杀82起，防止群众性械斗151起，防止群体性上访233起。大量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解决在萌芽状态，受到党委政府的充分肯定和人民群众的广泛好评。肖雅瑜、陈君文、刘岁文、姜玉泉、余定平、陈英霞、李异建等市领导先后专程视察专项维稳活动并给予高度评价。一年来,我局在省市媒体报道专项维稳活动的新闻稿件达46篇（次），创历史新高。市局先后被评为2024年度全国人民调解宣传工作先进单位、2024-2024年全省综治工作先进单位、全省“司法行政大动员、化解矛盾促和谐”专项维稳活动先进单位；攸县司法局、荷塘区司法局、芦淞区司法局、石峰区司法局等单位获得全国人民调解宣传工作先进单位荣誉称号，攸县网岭镇里旺村获全国模范人民调解委员会荣誉。

（二）“五五”普治深入开展。保障机制得到加强。市、县（市区）两级普治经费按要求列入财政预算，各级普治机构硬件设施得到改善，人员进一步配齐配强。普治队伍不断充实壮大，机构网络不断健全完善，“大普法”、“大治理”的工作格局基本形成。干部学法用法更加规范。市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坚持带头学法，干部普法合格证制度全面实施，岗位学法考试、任前学法考试和年度学法考试进一步制度化、规范化。11月份组织的全市各级各类干部年度学法考试，10万余名干部参考，参考率达到历年之最。“法律九进”全面铺开。市和各县市区按照“一地方一特色”、“一单位一品牌”的要求，认真开展“法律九进”试点工作。攸县、醴陵等地坚持以试点为契机，以活动为载体，以制度为保证，以治理为突破，积极探索法制宣传教育长效机制，取得较好效果。主题法制宣传有声有色。充分利用物权法宣传月、农村法制宣传月、青少年法制宣传教育周、“12.4”法制宣传日等主题宣传活动，广泛宣传物权法、劳动合同法、信访条例等与群众生产、生活和维护社会稳定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同时，在全省乃至全国首创利用贺年卡、台历和挂历开展法制宣传的方式，进一步拓展了普治宣传的平台与空间。

（三）基层基础不断夯实。司法所规范化建设稳步推进。截止到2024年底，全市第二批44个司法所办公用房建设，已竣工40个，在建2个，待建2个。同时，各县市区司法局积极争取党政领导重视，司法所的人员编制、工作经费、干警待遇均有较大改善，“四权上收”工作进一步落实，副科级编制所达28个，副科级司法所长达57人，司法所管理体制进一步理顺。矛盾调处机制不断健全。积极推行“三调联动”工作机制，并将其纳入全市综治考核范围；进一步加强对人民调解骨干队伍的培训教育，不断深化“诉前调解”、“三所一会”、“乡村夜调”矛盾纠纷调解方法和手段；加大了企事业单位、行业调解委员会和县乡调解中心的规范化建设，把人民调解组织延伸到社会的各个层面，一批重大疑难纠纷在调处中心得到妥善解决。在全省综治考核中，我市化解“民转刑”命案和三调联动工作考核名列全省第一。安臵帮教更加规范。进一步完善了刑释解教人员定期登记工作台帐，建立健全了刑释解教人员信息管理系统；着力加强过渡性安帮基地规范化建设，10个安帮基地全部通过省级验收；帮教责任和过渡性安臵工作得到进一步落实，全市刑释解教人员安臵率达90%，帮教率达98%，重新犯罪率控制在3%以内，帮助落实“低保”456人。在年度综治考核中，我市安臵帮教工作在全省14个市州中名列第一。

（四）法律服务成效显著。全心服务经济建设。紧扣市委工作大局，组建青年律师志愿团，为32个重点建设项目提供全过程、全方位的法律服务；市律协与市工商联联合组建“非公经济律师顾问团”，为600余家民营企业提供及时、优质的法律服务，此举得到省市领导李微微、余定平等同志的充分肯定。市公证处深入开展公证法律服务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的“三进”活动，重点围绕企业改制、土地征用、环境污染、土地承包、山林水土纠纷等提供便捷高效的公证法律服务。法律服务业务也因此有所提升。据统计，全年全市律师事务所共办理各类法律事务6556起，全市各公证机构共办理各类公证12784件，市公证处被评为全国文明公证处。贴心服务基层群众。组织全市律师参与“牵手社区，情动株洲”公益活动，免费在50个社区开展法制宣传、法律咨询和法律援助活动；全市公证机构积极拓展为“三农”提供公证法律服务的领域，以各种方式为农民和农村外出务工人员开展维权服务。用心落实为民办实事项目。全年全市法律援助机构办理各类法律援助案件1182件，超额完成了市政府10件实事之一——1000件法律援助案的任务指标。市法律援助中心被评为全国法律援助工作先进集体。

（五）执法状况不断改善。执法责任更加明确。建立并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执法公示、考核评议、责任分解、检查监督等一整套制度，对行政执法依据进行全面清理。9个县市区司法局、市劳教所“一把手”向市局递交了《行政执法责任书》，明确一把手为行政执法第一责任人。执法行为更加规范。加强对行政执法监督证、执法证等“两证”的管理，进一步明确、规范执法主体资格。市局、各县市区司法局和市劳教所普遍建立完善了“执法档案”。同时，公开办事制度、办事程序和办事结果，主动接受群众监督。全年没有收到行政复议申请和投诉。执法效果更加突出。推行举报投诉信访立案、调查、处理分离工作机制，建立疑难举报投诉案件集体讨论处罚决定制度。开展行政执法情况专项检查，强化法律服务市场重点稽查。全年我局共接到对法律服务人员的投诉4起，已全部处理完结。在全省司法行政系统组织的执法状况考评中，我局总分名列全省第二。

（六）劳教工作继续发展。认真落实防控、排查、应急处臵和领导责任四项措施，健全完善场所安全机制，劳教场所持续稳定，全年实现“四无”。进一步健全“四防”信息网络，强化民警精细管理。创新管教方法，开展社会帮教，强化劳教人员生产技能培训，改善劳教人员待遇条件，切实提高教育改造质量。劳教生产保持发展势头，全年实现生产利润110万元，超额完成省局下达任务指标。

（七）队伍建设明显加强。在全系统深入开展“强素质、抗腐蚀、讲奉献”主题教育，不断深化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成果。在年底进行的中层干部竞争上岗和调整交流工作中，新提拔重用干部15人，其中35岁以下的年青干部占86%，进一步改善了干部队伍的年龄结构和知识结构。认真落实周五学习日制度。不断巩固和深化劳教干警岗位练兵成果。继续开展“争当优秀政法领导干部、优秀政法干警、争创政法工作先进单位”竞赛活动。扎实开展律师队伍“守纪律、树新风”集中教育整顿活动。全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认真执行“一岗双责”，领导班子带头执行党组议事规则和廉洁自律各项规定，全系统呈现出风清气正、敢争上游的良好景象。

同时，办公室工作有新的提升；后勤保障工作有新的发展；司法考试、司法鉴定、双建双扶、项目联系点建设、机关党建和工青妇等方面工作也平衡发展，顺利完成各自的年度任务。

同志们，2024年，可以说是我们开拓创新、锐意进取的一年；是我们同心同德、团结奋斗的一年，也是我们喜获丰收、硕果累累的一年。但也存在着一些差距和不足：普治工作特色不够明显，亮点不够突出，但兄弟市州的赶超势头却更加迅猛；纠纷矛盾化解的任务依然十分繁重，但化解矛盾的机制还存在着薄弱环节，化解矛盾的能力还不能完全满足人们对社会和谐稳定的要求；拓展和规范法律服务的能力与水平有待进一步增强和提高；基层基础工作还比较薄弱，司法所编制、人员不足和经费保障不到位问题仍然比较突出等。同时，在队伍建设上也存在着管理粗放、作风不实、观念僵化、创新不力等诸多问题。对此，必须采取积极措施，认真加以解决。

二、2024年主要工作打算

今年，是改革开放30周年和长株潭综合配套改革的启动之年。作为全市工作大局的重要组成部分，做好今年的司法行政工作，意义十分重大。按照全国、全省司法厅局长会议和省、市政法工作会议的安排部署，今年全市司法行政工作的主要目标是：省级“法治城市”创建试点工作成效显著并通过省级考评；全面完成第四批司法所办公用房建设并通过检查验收；矛盾纠纷调处成功率保持在98%以上；重新犯罪率控制在3%以内；全面完成市政府2024年10件实事之一——“为困难群众、弱势群众提供法律援助1000例”；社区矫正试点、劳教戒毒收容试点、司法鉴定管理体制改革、司法行政队伍精细化管理等工作正式启动；其他各项工作均保持在全省前列。

今年全市司法行政工作的主要任务是：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臶，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大精神和科学发展观，牢固树立社会主义法治理念，以专项维稳活动为龙头，围绕着力保障国家安全、着力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着力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着力保证社会大局稳定、着力服务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大局的总要求，以维护人民利益为根本，以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为目标，以维护公平正义为核心，以改革创新为动力，进一步加强司法行政工作和队伍建设，进一步巩固和发展基层基础，进一步创新工作机制，充分发挥法律保障、法律服务、法制宣传等职能作用，为推进跨越发展，构建和谐株洲和建设“两型社会”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为此，全市司法行政系统各级各单位今年要努力做好以下六个方面工作：

（一）认清形势，进一步增强做好司法行政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

当前，我们面临的形势总体是好的。国际，对我有利的因素在不断增加；国内，政通人和，欣欣向荣；市内，在市委的正确领导下，全市经济社会呈现出增长加快、效益提高、结构优化、活力增强、民生改善、社会进步的良好态势，社会大局和谐稳定。特别是“两型社会”建设即将全面启动，这既是株洲实现新跨越的千载良机，也为我市的司法行政工作提供了更为广阔的发展平台和更为难得的发展契机。但同时，我们应该清醒地认识到，我国仍处于社会转型、矛盾多发、对敌斗争形势严峻的复杂时期。从国际上看，西方敌对势力把司法行政领域作为对我国进行捣乱破坏的重要目标，有的打着人权、宗教等幌子，千方百计攻击底毁我国的监狱劳教制度，有的企图把律师作为思想渗透、重点利用的对象，还有的热衷于插手社会热点问题和群体性事件，伺机激化人民内部矛盾。从国内看，以民生问题为主的人民内部矛盾还比较突出，社会矛盾不断增多。就我市而言，伴随工业化、城镇化进程的加速和企业改制的深入，征地拆迁、环境污染、移民安臵、身份臵换和利益分配等引发的一系列社会矛盾乃至深层次矛盾会更加凸显和增加。而随着法制观念的增强，人民群众的维权意识也将进一步增强，加上一些人责任意识和义务观念淡薄，利益诉求和表达方式不当，由各种社会矛盾引发的群体性事件和赴市到省进京甚至趁举办奥运会时机“告洋状”等非正常上访仍会发生。这些都对社会的和谐稳定构成了严峻的挑战。因此，在新的形势面前，我们一定要增强机遇意识和忧患意识，一定要增强工作责任感和紧迫感，更加充分地利用好当前良好的大局环境和发展时机，更加重视化解因民生问题引发的社会矛盾，更加重视维护社会的公平正义，更好地担负起司法行政工作的职责任务。

（二）把握龙头，进一步推动专项维稳活动深入开展和第三阶段目标任务胜利完成。专项维稳活动是当前全省司法行政的龙头工作。把握好这个龙头，既是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大精神以及践行科学发展观和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的必然要求，也是司法行政系统在党委政府和人民群众心目中不断赢得地位和声望的必然要求。把握好这个龙头，就必须在即将全面展开的第三阶段（即“大治理”阶段）工作中，始终坚持三个“突出”。

1、突出治理重点。群体性闹事、非正常上访、民转刑特别是重大恶性事件、“三跨纠纷”（跨地区、部门、行业纠纷）、司法行政系统内部的安全稳定隐患等五类矛盾纠纷，是对当前经济社会影响最恶劣、党委政府最关心、最揪心的热点难题，也是我们在“大治理”阶段的工作重点。在今后的工作中，必须积极发挥司法行政的职能优势，充分运用人民调解、三调联动、法律服务、法律援助、法制宣传、司法鉴定和安臵帮教、社区矫正、劳教管理等手段，坚持“早、快、稳、导”，有效化解群体性闹事；坚持优化法律服务、科学合理引导，有效化解非正常上访；坚持认真排查、及时疏导、妥善调处，有效化解民转刑案件特别是重大恶性事件；坚持争取党委政府“给力”、向有关部门“借力”、与基层单位“聚力”，有效化解“三跨”矛盾纠纷；坚持健全制度机制、规范内部管理、强化安全生产，有效化解系统内部安全稳定隐患。同时，要切实抓好奥运会、“两会”以及各种节假日等“重点时期”和矛盾纠纷频发的“重点地区（单位）”的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切实加强对“乐于惹事生非”、“敢于胡搅蛮缠”的“重点对象”的教育转化，坚持标本兼治，确保长治久安。

2、突出机制创新。一要着力建立健全日常排查、定期分析，信息预警、事前预防，及时调处、应急处臵，督导检查、责任倒查的工作机制，积极构建统一领导、分级负责，集中梳理、归口办理，齐抓共管、形成合力的工作格局。二要着力推广运用矛盾纠纷评议、专职人民调解员、设立矛盾纠纷管理机构等经验做法，积极探索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的新方式、新方法，不断完善矛盾纠纷管理、处理和治理工作体系。三要着力深化“三调联动”工作，进一步完善“党委政府统一领导、司法行政主办实施、相关部门协作联动”的组织领导机制，进一步落实和规范“三调联动”办的分流指派、协调调度、检查督办、责任追究建议等四项权力的行使，切实整合调解资源，实现有机对接，促进优势互补。四要着力完善奖惩评价机制，对先进事迹和先进典型要广泛宣传推介，对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要大力表彰、给予嘉奖；要积极配合省、市举办专项维稳活动现场经验交流会、成果展示会和“全省（全市）十佳人民调解员”评比活动，有条件的县市区也可以自行组织相关宣传和表彰活动；要把专项维稳活动的工作成效纳入综治考核范围，对因责任不落实，工作不到位，而导致发生恶性事件和重特大事故的单位和个人，按有关规定倒查责任，严肃追究。

3、突出工作特色。“大治理”阶段，也是收获成果、展示成果的总结阶段。我们既要把工作做扎实，也要把工作做漂亮。这就要求我们的工作有特色、有亮点。突出工作特色，必须解放思想，转变观念，开阔思维，打开思路，善于想出新点子，敢于使出新招数；善于不断总结新经验、树立新典型、形成新亮点，善于把创造出来的新成果广泛运用到新的实践中去，并将工作推上新的台阶。突出工作特色，必须有胆有识，迎难而上。有条件上的工作，包括可以通过努力创造和改善条件的工作，我们就要迎难而上讲作为、迎难而上讲突破、迎难而上求跨越。条件比较好的地方、单位，要瞄准全省、全国的至高点来开展工作，争取有经验、有典型影响到全省乃至全国；条件不太好的地方单位，也要奋发有为，力争有自己的闪光点。突出工作特色，必须立足实际，因地制宜。例如“三调联动”工作是专项维稳活动的重要抓手，虽发端于我市，但我们仍应该继续做好做大这篇文章，仍可以从统一组织领导、统一调解文书、统一工作管理、统一考核评估等方面入手，着力在全省率先构筑“大维稳”的工作格局。

（三）抢抓机遇，进一步强化普法依法治理的社会影响力和工作实效性。今年，我市的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牢牢把握省依法治省办将全省“法治城市”创建试点工作单独放在株洲的良好契机，进一步增强工作的针对性、影响力和实效性，为实现全国普法先进城市“三连冠”目标打下坚实的基础。

1、要不遗余力地抓好“法治株洲”创建工作。系统上下务必从战略的高度来看待“法治株洲”的创建工作，要把这项工作作为全年普治工作乃至司法行政系统全局工作的头等大事来抓。抓好这项工作，首先要尽快把这项工作摆上各级党委政府的重要议事日程，积极争取党委政府的大力支持，在各级党委政府的坚强领导下，统一思想，科学谋划，落实措施，凝聚合力，强化保障。其次要科学规划，狠抓落实。市依法治市办要尽快拿出《法治株洲创建规划》及与之配套的一系列具体操作文件，5月份之前，召开全市动员部署大会。各县市区也要及时启动“法治县市区”创建工作，并做到“五个位”，即组织领导到位、机构人员到位、经费保障到位、责任分解到位、督促检查到位，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再次要讲究方法，创新载体。创建工作既要全面开花，也要展现亮点，既要有整体效果，也要有地方特色。要积极开展“依法决策示范领导班子”创建活动，着力推动政府部门依法执政、依法行政、依法办事；深入开展“依法办事示范窗口单位”创建活动，继续推进行业依法治理；广泛开展“民主法治村（社区）”创建活动，继续推进基层依法治理，从而使“大治理”的工作格局进一步深化。

2、要突出抓好领导干部的学法用法工作。要进一步健全完善领导干部法律知识水平和依法办事能力的考试考核制度、法律素质考察制度、法律知识任职资格制度、任前学法考试制度、年度学法用法考试和抽考巡考制度，进一步严肃和规范领导干部和执法、司法人员岗位学法工作，认真发行好省编2024年“五五”普法读本和《领导干部基本法律知识200问》等法律书籍，促使广大领导干部的法律素质、法制观念和法治理念不断增强，依法行政、依法办事的能力不断提高。

3、要认真抓好法制宣传主题活动。继续以“五下乡”慰问活动、农村法制宣传教育月、青少年法制宣传教育周、“12.4”全国法制宣传日暨全省社区法制宣传日等活动和禁赌、禁毒、反邪教等专项宣传活动为载体，认真组织开展“法律九进”和“人文奥运、法治同行”主题宣传活动，不断深化以农民、社区居民和青少年为重点的群众性法制宣传教育。全面完成《农民普法简明读本》发行任务，继续加强法制宣传阵地建设，不断创新法制宣传方式方法，切实增强法制宣传工作实效。

（四）服务大局，进一步健全法律保障机制和法律服务体系。今年，是市委提出的“环境建设年”。我们的法律保障和法律服务工作必须紧紧围绕和服务好这一工作大局，努力为我市经济社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和构建“两型社会”，提供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依法办事的法治环境和优质高效的政务环境。

1、要努力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优质的法律服务。要大力开展宏观调控、节能减排、资源环保、知识产权等方面的法律服务；加大为社会主义新农村服务的力度，积极引导和促进广大律师和法律服务者深入到新农村建设的第一线；积极参与打击和预防经济领域的各种违法犯罪活动，着力维护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要积极为政府和各类市场主体提供法律服务，逐步建立市、县政府法律顾问团，逐步推广醴陵市律师参与“市长接待日”的经验做法，着力推动各级政府依法决策、依法行政和“法治政府”建设；继续深化“非公经济法律顾问团”工作，进一步加强项目建设法律服务工作，为企业依法经营、招商引资、参与市场合作与竞争和项目建设的加快推进保驾护航。

2、要努力为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提供及时的法律服务。积极推动律师公证服务进社区、进厂矿、进乡村，广泛开展法律服务志愿者活动、专项法律服务活动，切实加强基层法律服务工作，为着力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提供及时、便捷的法律服务。要依法调整公证机构设臵，加快公证工作网络化、信息化、规范化建设步伐，狠抓公证质量提高，积极发挥公证在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和人民安居乐业中的积极作用。要指导和督促律师切实提高刑事案件辩护率和辩护质量，积极引导广大律师参与涉法信访工作，着力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3、要努力为社会弱势群体提供可靠的法律保障。着眼政府10件实事之一——1000件法律援助案件任务的完成，进一步理顺法律援助管理体制，积极争取将法援管理机构列入司法行政机关内设机构，实现机构、队伍、工作相协调；进一步健全法援经费保障体系，确保法援经费纳入政府预算，并以每年不低于20%的速度递增，逐步建立法援资金募捐机制；进一步规范程序，强化救助，扩大覆盖面，力争超额完成1000件的目标任，并在全市所有乡镇、街道建立法律援助工作站，60%以上的村、居委会建立法律援助联络点，努力把法律援助工作办成政府的“民心工程”、司法行政系统的“窗口工程”。

（五）夯实根基，进一步巩固和发展基层基础工作。今年要继续抓好基层、打牢基础，始终把基层基础建设作为全年各项工作的重中之重来抓。

1、要不断加强司法所“三大建设”。一是队伍建设。一方面，要落实好省市“两办”关于加强基层司法所建设的意见，积极配合省里对司法所管理体制、人员编制、司法助理员待遇等问题的专项督查活动，及时对国家下达的司法行政编制中用于配备司法助理员的编制进行一次集中清理，收回被挤占或挪用的编制，确保专编专用。同时，要借此东风，尽量争取部分地方行政编制充实到司法所，并要进一步加快“收编直管”进度，精简机关，下沉力量，保证基层工作需要。另一方面，城市四区和有条件的县市要积极争取各级党委政府和财政支持，适当招聘部分专职人民调解员，逐步实现每个司法所不少于3名工作人员。二是办公用房建设。目前，我市的司法所办公用房建设任务还比较重，并冒出了原材料涨价、人工成本增加和配套资金不到位等一系列新问题。对此，司法部和省厅都在想方设法争取进一步的扶持力度，市局也将力争省厅、市委、市政府和相关部门给予帮助。所以，各县市区要正确把握机遇，充分利用、争取有关政策，加强分类指导，狠抓薄弱环节，加快建设进度，确保年底前如质如量完成第四批建房任务并通过省级检查验收。三是规范化建设。各地要想基层之所想、急基层之所急、帮基层之所需、解基层之所难，尽快使司法所达到“六有”，即有办公用房、办公桌椅、档案资料柜、程控电话、办案用交通工具、一台微机，切实为基层创造较好的工作条件。

2、要继续创办劳教特色。要大力推进劳教管理工作改革，积极参与劳动教养制度改革，正式启动劳教戒毒收容工作，进一步创新劳教管理模式。要继续强化文明、廉洁、科学化、法治化、规范化、信息化管理，继续强化在教人员的技能培训，扎实开展场所内部安全隐患专项治理（司法部将今年确定为监所内部安全隐患治理年），确保实现“四无”和场所平安稳定。要围绕劳教所和所属企业的规范运行，进一步完善所企财务、收支分开的运行体制和管理机制，并积极利用市场机制提高企业效益，进一步增强后勤保障实力。

3、要扎实做好安臵帮教工作。继续开展刑释解教人员“奔新生、奔富裕、促和谐”的主题帮教活动，着力推动帮教工作实现向监所、刑释解教人员家庭和社会的延伸，努力预防和减少重新犯罪。积极配合全省开展清理假姓名、假身份、假住址服刑在教人员的专项行动，进一步完善我市刑释解教人员信息化管理工作。加强安帮基地建设，争创省级示范性安帮基地，加强与安帮工作成员单位的协调互动，正式成立全市安臵帮教协会。

4、要大力加强司法行政法制建设。加强执法监督工作，切实规范执法行为，不断提高各级司法行政机关依法行政的能力和水平。要将执法监督纳入年度工作部署，充实力量，保障经费；建立健全执法公开、内部监督制约、执法过错责任追究机制等工作制度。深入开展执法规范化建设，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执法考评工作，切实解决突出的执法质量问题，提高执法公信力。要继续加强国家司法考试的组织实施工作，确保国家司法考试公平公正。

5、要正式启动社区矫正试点工作，着力推动律师制度和司法鉴定管理体制改革。要科学制订我市社区矫正试点工作方案，切实解决机构、人员、编制、经费等问题，正式启动试点工作，逐步建立健全社区矫正工作机制。要依法规范合伙律师事务所，严格管理个人律师事务所，发挥国资律师事务所作用；继续建立健全行政管理与行业管理相结合的管理体制，加强县级司法行政机关律师管理职能；做好市律师协会的换届选举工作。要探索适应新形势的司法鉴定管理模式，年内正式成立全市司法鉴定协会组织，逐步推行“两结合”的管理机制；进一步强化职能、完善制度、规范运行、提高效能，切实抓好司法鉴定制度、机构、队伍建设，在严把准入关的基础上，重点培植建设一批高标准的司法鉴定机构和实验室，提高司法鉴定管理能力。

（六）创新机制，进一步加强队伍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

1、以学习贯彻党的十七大精神为重点，着力加强思想政治建设。广泛开展十七大精神的大学习、大讨论，督促抓好学习宣讲方案的制定和落实。组织全系统干部职工认真学习报告和党章，联系实际，学以致用，用以促学，武装头脑，指导工作。在继续巩固“强素质、抗腐蚀、讲奉献”主题教育成果基础上，开展“爱我司法讲作为，兴我司法谋发展”主题教育。继续深入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建立健全“以案析理”活动机制、群众评议机制。特别要针对系统尤其是机关存在的“重经验、轻创新；重形式、轻实效；重大概、轻细节；重小我、轻大局；重享乐、轻进取”等“五重五轻”现象开展思想政治教育，促使干部作风切实转变到“勤学习、敢创新、讲责任、求质量、重修养”的良好风尚上来。

2、以提高领导班子素质为重点，着力加强各级领导班子建设。在全系统各级各单位进一步健全党组党委议事和工作规则，完善班子分工和人、财、物管理制度，规范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行为，确保领导班子团结有力和科学决策。突出科学发展观和正确政绩观的导向作用，切实规范职务晋升程序，不断改进系统内部人员调整、交流的管理模式。健全完善以党委（组）中心组学习为核心的学习制度。狠抓对领导干部的监督约束，严肃对待领导干部的述职述廉和民主测评工作。加强对市劳教所、公证处领导班子的监督和管理，维护其领导班子的团结与和谐。

3、以实施精化管理为重点，着力加强干部队伍建设。贯彻落实上级有关精神，认真组织开展司法行政队伍精细化管理，建立责任分解、过程控制、绩效考评、奖惩兑现的科学考核机制，推进队伍建设的正规化。这项工作由程建梓同志牵头，政治部具体负责实施。在具体运作中，既要注意落实省厅的有关安排部署，又要积极向市公安局学习取经；既要科学策划，确保其规范性和严肃性，又要实事求是，使其具有操作性和可行性。一旦实施，今后全系统干部的日常管理、年度考评、评先评优、晋职晋级，都将以此为载体和依据。

4、以健全惩防体系为重点，着力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扎实推进司法行政惩防体系建设，加强领导干部教育和监督，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要牢牢把握“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的宗旨，确保各级领导班子政治本色不变、优良传统不丢；要把反腐倡廉建设摆在更加突出位臵，加大巡视和明察暗访工作力度，积极开展内部审计，及时发现、纠正违规违纪问题，抓好对相关责任人的教育整改；要严肃查处利用人事权、刑罚执行权、劳教执法权、行政许可权、法律服务行业监管权等谋取私利的案件，加大对重特大安全事故的责任追究力度；要继续深化法律服务队伍集中教育整顿活动，加大法律服务市场稽查力度，严肃查处法律服务行业违法违纪违规案件，进一步端正系统政风、警风和行风。

**第二篇：株洲市2024年外经工作总结及2024年工作打算**

株洲市2024年外经工作总结及2024年工作打算

2024-1-15 14:17:00

湖南省商务厅合作处

2024年外经工作情况

2024年，全市外派劳务人数686人、年末在外劳务人数875人、完成营业额824万美元，同比分别为持平、增长27%和38%，分别完成省厅计划数的124%、119%和181%，外派劳务人数完成市计划数的137%；对外直接投资核准企业5家，合同投资总额325万美元，其中中方合同投资268.5万美元。外经工作综合排名全省第二位。主要特点：

一、外派劳务工作有起色。2024年省商务厅将外派劳务作为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帮助农民脱贫致富的一项重要工作来抓。各县市也加大了领导力度和工作力度。炎陵县、茶陵县、攸县、株洲县商务局积极与省外派劳务公司联系，推荐本地的建筑工、缝纫工、服务生出国务工；攸县已申报省外派劳务基地县；醴陵市拟抽调人员成立外派劳务服务中心，归口管理外派劳务业务；株洲县、茶陵县、醴陵市、攸县为提高劳务人员素质，储备外派劳动力资源，组织株洲县职业中专、茶陵职业中专、株洲生物中专、醴陵湘宏职校申报省外派劳务技能培训基地并获得批准，目前我市成为外派劳务技能培训基地最多的市州之一。

二、境外投资成亮点。2024年全省14个市州累计核准境外企业24家，其中我市就占5家，长、株、潭三市境外投资继续领跑全省。目前我市境外企业共15家，合同投资总额8439万美元，其中中方合同投资3456万美元。境外贸易公司是我市境外企业的一种主要存在形式，株硬、株冶、钻石切削、时代电气、湘火炬等大中型企业纷纷在香港、美国、德国共设立家贸易公司，这些贸易公司多设在发达国家或地区，直接面对国外客户，带动国内产品出口。株硬从2024年开始构建国际营销网络，先后在香港、美国和德国设立香港公司、美国公司和欧洲公司，年带动出口2200多万美元。境外资源开采成为缓解国内资源紧张、增加原料供应的一种有效形式，株冶参股34%的巴基斯坦杜达铅锌矿项目，总投资7263万美元，2024年年底完工投产，所产出的铅锌精矿，按伦敦金属交易所的同等价格优先全部销售给株冶集团，这将稳定株冶的供给线，缓解株冶资源的压力，为株冶做大做强提供原料保障。境外加工贸易成为规避贸易磨擦、带动国内产品、技术、劳务出口的新的投资形式，株洲南方航空机械进出口公司获准投资200万美元在尼日利亚的港口城市拉各斯设立境外加工贸易型企业，从国内进口摩托车散件，在尼日利亚组装、销售，全年带动国内摩托车出口8万辆，创汇3500万美元。主要问题：

一、认识不足。外经工作还没有引起政府和企业足够的重视，市级没有配套的支持措施。

二、总量不足。虽然我市外经指标在全省排名靠前，但总量不足，在我市社会经济指标中占比很低，对我市经济发展的拉动作用不大。

三、主体不强。目前我市外经企业（指获得商务部对外经济合作资格证书的企业）仅株洲南方航空机械进出有限公司和湖南中天建设有限公司两家。株洲南方航空机械进出有限公司虽然开展了工程项目下的外派劳务输出，但派出人数和营业额很少，而且一直徘徊不前。湖南中天建设有限公司多年来一直没有开展对外承包工程业务。

主要工作：

一、做好外派劳务基础工作。2024年省商务厅借鉴外省工作经验，将外派劳务培训基地和基地县建设列为外派劳务的基础工作来抓。我们主动到县商务局、职业学校进行宣传发动，协调职业学校与省厅的衔接，指导职业学校做好申报材料。我市申报的4所职业学校全部获准成为外派劳务培训基地，其中茶陵县职业中专和株洲县职业中专还举行了由县政府领导主持、省市县有关部门和新闻媒体参加的隆重的挂牌仪式。至此我市5县市中除炎陵外各县市都有1个培训基地，另外攸县已向省财政厅、商务厅报送资料，申请列为外派劳务基地县。

二、推动培训基地与外经企业对接。我省外派劳务人数不多的一个主要原因是培训基地、县商务局与外经企业衔接不够，没有实现互动。因此在帮助职业学校获得外派劳务培训基地资格后，我们把工作着力点放在推动它们与本市、本省甚至全国的外经企业进行对接，最终实现外派劳务实绩的突破上。6月份我们组织县商务局、外派劳务培训基地的负责人参加全省的外派劳务对接大会，一方面是学习其它市州外派劳务经验，另一方面是与省内几大外经企业对接。10月份我们又组织4个培训基地负责人参加中国对外承包工程商会举办的外派劳务资源对接大会，与中央和外省外经企业对接，并与大连、南通的一些外经企业签订了合作协议。通过对接，外派劳务的渠道已基本畅通。茶陵县、株洲县通过对接，已向国外输送了劳务人员。

三、推动企业境外投资。一是为企业境外投资搞好服务。针对部份企业对境外投资政策和程序不了解的实际情况，我科组织相关企业参加省厅6月份举办的“走出去”业务知识培训班，同时还主动上门服务，提供政策咨询和业务指导，并到省商务厅和有关部门协调，使企业以最快的速度走完审批程序。二是组织企业参加经贸活动，为企业寻找合作伙伴搭建平台。组织我市企业与俄罗斯西伯利亚联邦区企业进行投资合作项目对接。组织企业参加中博会期间举办的尼泊尔经贸项目推介会。三是积极申报国家和省外经专项资金。2024年有株洲南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湖南钻石硬质合金工具有限公司等5个企业申报并获得省级对外经济合作资金。2024年7月株洲南方航空机械进出口有限公司申报国家对外经济技术合作专项资金28万元。

四、争取国际无偿援助。一是基本掌握了我市国际无偿援助项目情况。目前我市接受国际无偿援助项目有2个，分别是日本利民工程无偿援助的市妇幼保健院流动医院和日本驻华大使馆援建的茶陵县职业中专科教楼，两个项目援助金额合计约80万元美元。二是建立了国际无偿援助项目库。为提高申请项目的针对性、准确性和及时性，我科按照省商务厅要求，结合我市“十一五”发展战略，筛选了环保、卫生、教育、农业方面的50多个项目建立项目库，并上报省商务厅。三是部份申请项目进入了洽谈阶段。在省商务厅的支持下，我市茶陵县的改水和卫生方面的项目引起了挪威大使馆的兴趣，并进行了前期洽谈。

五、完成了局党组交办的其它工作。一是2024年上半年参加农村先进性教育指导、督查工作。按局党组安排，我科朱赛军同志2024年上半年被市委先教办抽调攸县从事第三批先进性教育的巡回检查工作，对攸县25个乡镇近100个村的先进性教育进行检查、指导，在兼顾科室业务工作的情况下，圆满完成了市委交办的工作任务。二是参与首届中国中部投资贸易博览会贸易组展工作。在局党组的领导下，我科会同其它科室落实了我市参加贸易组展的11个企业16个展位，做好了参展前期准备工作。中博会期间，我科专人坚守展厅，督促企业搞好布展，组织好贸易展销，并及时上报贸易成交数据，确保我市贸易组展工作有序进行，达到预期效果。三是参加企业改制指导、协调工作。2024年10月份，局党组为集中力量解决改制企业的突出矛盾，成立了企业改革指导联络组。我科朱赛军同志被派驻商业汽车队，配合刘利云组长和商业科的同志，做了安抚职工、化解矛盾、维护稳定的工作。

2024年外经工作打算

一、外经指标：

新签合同额1280万美元，完成营业额1030万美元，外派劳务人数820人，年末在外人数1040人，同比分别增长30%、25%、20%、20%。境外投资核准企业3家。

二、工作措施：

一是继续加大外派劳务工作力度。把外派劳务作为外经工作重点，尤其是县级商务部门外经工作“重中之重”，作为增加农民收入，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一项重要工作来抓。以外派劳务技能培训基地挂牌仪式为切入点，加大外派劳务宣传，营造外派劳务良好的氛围。支持株洲县申报省外派劳务基地县，确保我市至少有一个外派劳务基地县。加强与本省、外省外派劳务公司联络衔接，计划组织县市商务局、外派劳务培训基地的负责人参加省厅5月份举办的外派劳务对接大会，组织省内外经企业到株洲县进行外派劳务对接2024年外派劳务工作总的目标是实现培训基地、基地县外派劳务实绩上有较大突破。

二是积极推动企业境外投资。一是为企业境外投资搞好服务。及时为企业提供政策咨询和信息服务，指导、帮助有实力的“走出去”境外投资。二是组织企业参加东盟博览会、欧洽周、中博会等经贸活动，为企业境外投资合作寻找机会。三是积极争取国家、省对外经济合作扶持资金，为企业境外投资寻求财政支持。2024年重点支持民营企业境外矿产资源开采和国有大中型企业境外设立贸易类公司

随着“走出去”战略的实施，我市将会有更多的企业到境外开办贸易公司或绿地投资。我们将选择有意向“走出去”的企业作为重点服务对象，不断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切实做好指导、协调和服务工作。积极帮助企业落实各项优惠政策，争取各类扶持资金。

三、做好我市驻外机构招商引资工作。按照主管市长和局领导意图，2024年我市将以国有大中型企业驻外机构为依托，设立招商引资办事处，作为我市与国际市场对接的“桥头堡”，负责我市在该地区的招商引资工作，进而形成外资、外贸、外经“三外”联动，“引进来”与“走出去”相结合的开放型经济格局。我科要做好驻外机构负责人招商引资培训、驻外机构招商引资办事处授牌和驻外机构招商引资日常管理等工作。

**第三篇：市司法局工作打算**

市司法局工作计划

（一）深入推进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着力维护社会大局稳定。

一是扎实开展基层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继续深入开展矛盾纠纷“大排查、大调处”专项活动，真正把矛盾纠纷化解工作的重心放到基层和矛盾纠纷多发的行业、部位和区域；指导基层人民调解组织积极参与征地拆迁、土地流转、劳动争议、医疗纠纷、交通事故等涉及民生问题的矛盾纠纷调处，着力解决好群体性纠纷，全力维护社会大局稳定。

二是大力加强基层人民调解组织网络建设。进一步健全完善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网络，加强与相关单位的联系配合，积极把人民调解组织向社会各个领域延伸，力争做到“哪里有人群、哪里就有调解组织，哪里有矛盾、哪里就有调解工作”，努力实现各类矛盾纠纷发现的早、化解的好、稳控得住这一目标。

三要探索创新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机制。进一步加强人民调解与行政调解、司法调解的衔接配合，积极推进“诉调对接”、“访调对接”、“公调对接”工作机制创新，充分发挥人民调解在矛盾纠纷“大调解”体系中的基础性作用。进一步完善矛盾纠纷定期分析、预警、排查、调处报告制度，全面落实人民调解组织网络、调解阵地、队伍建设、调解程序、调解文书等五个方面的规范化建设任务。

（二）扎实做好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工作，着力落实社会管理创新工作责任。

一是扎实做好社区矫正工作。结合师市矫正工作实际，抓好《\*\*市社区矫正工作实施细则（试行）》的实施，进一步强化各部门职责及矫正过程中的衔接配合、奖惩实施等工作，保障社区服刑人员的监督管理、教育矫正和帮困扶助措施有力。进一步加强与审判机关的协调配合，完善审前调查评估制度，抓紧抓实审前调查评估措施，严把入矫关。进一步细化分类评估、管理与奖惩规定，继续推行人性化矫正方案的实施，在严格管理的同时，加强教育改造和帮扶力度，保证矫正质量。全面推行使用社区矫正人员定位手机系统，落实好各项管理措施，保障该系统和矫正管理工作的科学顺畅运行。

二是创新做好安置帮教工作。进一步完善监狱、劳教所与司法所和家庭、单位、社区的工作衔接机制，加强刑释解教人员服务管理和教育帮扶，确保重点人员“出监有人接、回归有业就、社会有人帮”的安置帮教工作模式落实有力，最大限度地减少重新违法犯罪。加大安置帮教过渡性安置基地建设力度，加强与用工企业的联系，努力解决好“无家可归、无业可就、无亲可投”人员过渡性生活安置问题，切实为特殊人群服务管理工作创造条件。

（三）大力实施“六五”普法依法治理规划，着力提高法治师市建设水平。

一是认真落实“六五”普法规划。全面履行工作职责，充分发挥组织协调作用，继续抓好“法律六进”和各类法治创建活动的实施，增强法制宣传教育的实效，提高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水平。加大法制宣传教育“九个一”工程的实施力度，进一步创新工作措施，落实有效载体，分类组织开展针对各类普法对象的普法宣传教育工作。

二是加强重点对象学法用法工作。按照“谁执法，谁普法”的工作原则，在师市范围内全面实行部门、行业普法教育的板块化，进一步明确各类普法活动的牵头单位及其工作职责，充分发挥部门、行业的优势地位和主导作用，形成部门、单位、行业“各负其责、齐抓共管、共同参与、协作配合”的工作机制，共同推进重点对象学法用法工作，切实提高普法依法治师市工作的覆盖面和渗透力。

三是全面深化依法治理工作。围绕“服务科学发展，服务长治久安”的目标任务，突出抓好以法治创建为着力点、为载体的基层依法治理、以依法行政工作，深入推进“法治团场”、“民主法治连队”等创建活动。以实施法制宣传教育“九个一”工程为契机，通过有效载体办好一批法制教育基地，进一步加强法治文化建设，充分发挥各类普法典型的引领示范作用，全面提升依法治理工作水平。

（四）创新法律服务方式方法，着力提升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和水平。

一是紧密围绕中心工作开展法律服务。综合运用法律服务资源，努力做到多管齐下、多措并举，全面提升法律服务的效率和质量。充分发挥行业优势，积极为师市、团场重大项目建设提供法律服务，切实帮助重点项目和企业预防、控制法律风险，保障和推进重大项目顺利实施；要进一步加强法律顾问工作，充分发挥师市法律顾问团在党委、政府决策中的参谋助手作用，协助党政府机关运用法律手段调整经济关系、管理社会事务，维护市场秩序。

二是不断强化法律服务队伍监督管理。全面加强法律服务行业的监管和自律，不断强化律师队伍、基层法律服务队伍的思想政治建设、业务建设、作风建设、组织建设和制度建设，严格管理监督，努力建设一支“坚持信念、精通法律、维护正义、恪守诚信”的法律服务队伍。

三是积极推进公证服务工作。进一步健全完善公证质量管理，规范简化办证程序，完善监督机制，不断提升公证质量和公信力。继续落实各项公证便民措施，不断拓宽服务渠道，提高公证人员的服务质量和执业水平，深入开展“便民、利民、惠民”活动，努力为弱势群体提供优质高效的公证法律援助服务。

四是全面做好法律援助工作。充分发挥“12348”法律援助专线电话优势功能，降低门槛、简化程序，不断扩大法律援助覆盖面，力争办案数量上有新的突破。依托基层

法律援助工作站，进一步规范法律援助工作网络体系建设，不断扩大法律援助的社会覆盖面，提高援助工作质量。继续做好中央彩票公益金法律援助项目实施工作，规范提高办案质量，不断提升法律援助工作的社会效果。

五是精心部署，严格组织实施好\*\*年国家司法考试考务工作。

（五）加强基层基础建设，着力提升司法行政工作保障水平。

一是继续深化司法所规范化建设工作。认真做好“五好司法所”（队伍建设好、业务建设好、制度建设好、基层设施好、工作创新好）创建工作。并以此为契机，进一步加强对基层司法所的指导、管理，结合绩效考评工作，全方位提升司法所规范化建设和管理水平，促使基层司法行政组织机构巩固健全，队伍素质明显提高，办公条件显着改善，制度体系规范完备，管理体制科学合理，整体工作水平不断提高。

二是着力加强服务基层的各项工作。积极向自治区、兵团争取人、财、物、政策等方面倾斜和支持，进一步加大对基层工作的投入。继续把深入基层一线督促检查、指导调研落到实处，切实把基层工作遇到的问题反映上来，把基层工作的薄弱环节加强起来，把基层工作遇到的困难协调解决下来。

（六）大力加强能力建设，着力提高队伍整体素质。

一是扎实开展政法干警核心价值观教育实践活动。按照自治区、兵团、师市的统一部署，着力把“忠诚、为民、公正、廉洁”为主要内容的政法干警核心价值观教育活动推向深入，贯穿于工作实践。加强组织领导，创新活动载体，丰富活动形式，搞好分类指导和监督检查，组织广大干警和法律服务工作者对照“忠诚、为民、公正、廉洁”的活动要求，查摆问题、剖析原因、积极整改，确保人人受教育，人人得提高。

二是加大队伍教育培训力度。近年来，一些法律法规的出台，对司法行政工作提出了明确要求和法制规范。为此，要进一步强化基层队伍的教育培训，组织开展好基层司法所长、新进编干警以及专题业务培训工作。通过加强培训教育，切实提高司法行政队伍的整体素质，努力打造一支政治坚定、业务精通、作风优良、执法公正的司法行政队伍，夯实工作基础。

三是继续抓好政法干警核心价值观教育实践活动。以深入开展各类主题教育实践活动为契机，全面加强司法行政机关党组织建设、队伍建设，扎实推进学习型、服务型、效能型、廉洁型机关建设，要切实转变工作作风，全面提升机关效能建设水平，工作的重点是公证处、法律援助中心、司法所等窗口单位，切实落实便民利民惠民举措，做好服务群众的各项工作，充分发挥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

四是着力抓好廉政建设工作。进一步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切实加强党性、党风、党纪教育和国家法律法规教育、职业道德教育，有针对性地开展示范教育和警示教育，大力推进政风、警风、行风建设。要按照教育、制度、监督并重的原则要求，大力加强制度建设，特别要加强对领导干部、关键环节的制度约束和监督检查，加大案件查办力度，坚决纠正行业不正之风，确保全系统风清气正。

五是大力加强新闻宣传工作。在全系统营造重视、支持司法行政信息调研工作的舆论氛围，加大工作投入，进一步加强和改进舆论宣传方式方法，通过精心策划组织重大事件、重大任务和重大典型的宣传，以点带面，努力为司法行政工作改革发展营造良好的舆论环境。

**第四篇：县司法局2024年工作总结和2024年工作打算**

县司法局2024年工作总结和2024年工作打算

县司法局2024年工作总结和2024年工作打算

今年以来，\*\*县司法局深入学习宣传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结合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解放思想，开拓创新，积极推进社会管理创新，为全县经济平稳较快发展、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做出了积极贡献。

一、2024年工作总结

（一）基层基础工作得到进一步强化。加强司法所建设，完善社区矫正、普法依法治理、人民调解等工作制度，为司法所争取了10名基层政法干警招录计划，体检考察工作已全部结束。10个司法所全部配备了电脑、打印机、传真机等办公设备，实现了省、市、县、镇街四级联网。健全完善县、镇（街）、村居（社区）三级调解网络，全县已建成467个基层调解组织和16个专业人民调解委员会。开展了“调解质量万里行”活动、调解员等级评定和人民调解协议司法确认工作，牢固树立了维护社会稳定“第一道防线”。今年以来，共排查调处矛盾纠纷626起，调解成功615起，调解成功率达98%以上。

（二）安置帮教和社区矫正工作稳步推进。建立刑释解教人员无缝化衔接、社会化帮扶机制，全县837名刑释解教人员衔接率达到了100%，实现一人一档。加强社区矫正制度化、规范化建设，建立健全了矫正人员档案和台账，对每名社区矫正人员落实了监管责任人，对不服从监管的三名社区矫正人员给予警告处罚，确保刑罚执行依法规范到位。建立综合定位平台，全县624名正在矫正人员全部实现实时位置监控。严格执行判前社会调查审查审核制度，今年已开展的31起判前调查被全部采用。目前，我县已累计接收社区矫正人员1334人。

（三）“六五”普法依法治理工作深入推进。开展了宣传党的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送法进校园”等系列宣传活动6次，共发放各类宣传资料4万余份，法制图书2024余册。建成普法短信平台，每月发送普法短信4次。打造“六六一”工程升级版，突出抓好领导干部、公务员、青少年学生、企事业经营管理人员和农民工等重点对象的法制宣传教育，开展领导干部带头讲法治活动。加快“法治\*\*”建设进程，高标准建设了以\*\*县烟草公司、\*\*县第三初级中学等一批“法制宣传教育示范基地”，打造富有\*\*特色的法治宣传阵地品牌。今年4月，\*\*县被全国普法办评为“全国‘六五’普法中期先进县”。

（四）法律服务工作水平不断提升。组建了2支由专业律师组成的法律服务团队，深入重点企业和重点项目提供专项法律服务。严格执行律师业务公示制度，年内未发生一起律师重大违法违纪事件，律师业务量、业务收费同比增长10%以上。到今年11月，全县律师共担任常年法律顾问116家，代理各类案件769件，其中刑事辩护及代理186件，免费解答法律咨询2300余人次。继续实行公证员“岗位目标责任制”，严格公证程序，积极开拓业务资源，今年已开拓了金融公证新业务。到目前为止办理的960件公证事项中，群众满意率达100%。积极降低援助门槛，减化援助手续，实现了咨询、受理、指派、办理一站式服务，今年以来已办理各类法律援助案件371件。认真开展司法鉴定“规范化管理年”活动，推进司法鉴定工作健康发展。

队伍建设方面，我们按照市局和县委县政府的要求，开展了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形式多样，内容丰富，取得了较好的效果。

在宣传工作方面，2024年我们在各类报刊杂志网络发表刊物96篇，其中省级6篇，市级20篇，在网络上共发表70篇。

二、2024年工作打算

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精神，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充分发挥司法行政职能作用，全力服务全县社会经济发展和维护社会稳定。

（一）加大“六五”普法工作力度。扎实推进“法律六进”活动，以“六六一”工程为载体，继续开展法制讲座、送法下乡、送法进校园、送法进农家等活动。推行领导干部讲法治活动具体化，制定配档表，每月集中开展一次活动。开展好“12.4”国家宪法日、副科级以上领导干部普法考试等系列活动。开发普法宣传网上平台和网上普法考试系统，提高法制宣传效果。加大法治\*\*工作创建力度，开展“民主法治标范村、法治机关、法治学校、守法诚信企业”评选活动，做好电视栏目“法治\*\*”的拍摄、编辑和制作。

（二）提高特殊人群管理水平。建立刑释解教人员无缝化衔接、社会化帮扶机制，落实对“三无”人员等重点帮教对象的无缝隙管控措施和有效安置政策。继续完善社区矫正工作体系，按照省、市统一部署，完成县社区矫正管理局立户列编工作。开展“社区矫正规范执法年”活动，严格落实执法规范，进一步提高教育矫正质量。完善社区矫正人员分类管理、分级处遇监管和分阶段教育机制，提高教育矫正质量，最大限度的减少重新违法犯罪。

（三）大力推进基层基础工作。继续推进司法所规范化建设“六统一”活动，力争年内省级规范化司法所达80%以上。用足用好现有司法所专项编制，解决司法所人手不足的现状，真正实现司法所垂直管理。加强人民调解规范化建设，开展一次人民调解员全员培训工作，通过组织形式、工作机制和工作领域的“三个创新”，强化人民调解的调处、预防、宣传“三个功能”，预防和化解社会矛盾纠纷，努力促进社会稳定。在村居设立司法行政工作室，推行村级司法行政协理员的做法，进一步充实壮大基层工作力量。

（四）全面提升法律服务水平。组织法律服务团队，积极参与重点工程、项目合同的法律咨询、评估，继续完善律师参与涉法涉诉信访接待，全面推行政府法律顾问制度。认真开展“公证质量建设提升年”活动，坚持为老弱病残、行动不便的特殊困难群体、弱势群体提供上门服务，提高公证社会公信力。加大法律援助工作力度，降低门槛，简化程序，实现应援尽援。深入实施《山东省司法鉴定条例》，充分发挥管理职能，加强对司法鉴定从业人员的监管，提高司法鉴定质量。

（五）加大重点民生工程建设力度。一是建设特殊人群管理教育基地。建设一处交通便利，占地20余亩的特殊人群管理教育基地，由县财政投资。承担对社区矫正、刑满释放人员管理教育的组织开展、协调、考核监督等多种功能。二是建设司法行政“四个中心”。由县财政投资，对县司法局办公楼进行改造，建成集综合法律服务、法制宣传教育、特殊人群管理教育、社会矛盾排查调处为一体的综合性便民服务平台，为群众提供均等化、便利化的服务，深入推进法治\*\*建设，维护全县社会稳定。

**第五篇：2024年司法局第一季度工作总结及下一步工作打算**

2024年司法局第一季度工作总结及下一步工作打算

一、第一季度工作情况

（一）依法治市

与市委组织部联合开展领导干部述法活动，要求领导干部在撰写述职述德述廉报告时加入法治建设内容；起草了《法治临清建设实施方案（2024-2024年）》《xx市法治社会建设实施方案（2024-2024年）》《xx市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24-2024年）》和《xx市2024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计划》，其中前两个文件已经印发；围绕省委依法治省办督察反馈意见起草了xx市部分落实方案。起草了《2024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并上报至xx市委依法治市办。

（二）备案审查工作

一季度扎实做好重大行政决策、规范性文件审查工作，对制定权限、程序、内容是否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国家政策的规定等方面进行了严格把关。共审查政府规范性文件x件，重大行政决策x件。为全面规避市政府决策法律风险，接审市政府各类文件（政策性文件、重要协议、会议纪要等）共xx余件。

（三）行政复议应诉

参加xx市组织的行政复议应诉工作培训会，会上交流了我市工作经验，并选取范某不服市公安局行政处罚决定行政复议案件作了分析报告。召开全市行政败诉案例分析会，有关单位交流了行政败诉案件原因分析、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等情况。截至目前，行政复议共立案xx件，不予立案x件，审结xx件（含上结转）。办理行政复议后应诉x件，尚无败诉。现统计到一季度全市行政应诉案件开庭xx次，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保持100%。

（四）行政执法监督科

积极参加xx市级优秀文书评选，推送的xx市综合行政执法局（xx市城市管理局）《xx市xx建筑安装有限公司使用存在事故隐患的建筑起重机械案》被评为“xx市2024优秀行政执法案例”。严格落实行政执法年报制度，将行政执法数据通过市政府网站等平台向社会公示。认真落实行政执法主体公示制度和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制度，严格执法人员资格管理。组织全市各行政执法单位、镇街、经济开发区开展行政执法听证主持人和行政执法资格证申领工作，并对全市xx名新申请行政执法听证主持人证、xx名新申请行政执法证人员进行了资格初审，目前通过xx省行政执法监督平台逐级上报审核。通过“xx市行政执法与行政强制网上运行系统”网络巡查，对各单位录入行政处罚案件进行指导、监督与完善，推动“三项制度”在行政执法机关中的落实。

（五）人民调解

积极完善多元化解工作机制，推进专业性、行业性调解组织建设，指导我市供电公司完善市电力纠纷调解委员会建设，打造“特约+调解”工作模式；推进检调对接、公调对接，规范细化检调对接工作流程，截至目前，接受检察院委托，并处理案件xx起。积极推进公调对接机制建设，发挥人民调解优势，引流调解压力，及时有效化解矛盾纠纷。今年以来，累计排查纠纷xxx次，预防纠纷xx起，受理并化解纠纷xxx件。

（六）公共法律服务

组织全市16个镇（街），94个行政村居和社区居委会签订2024年常年法律顾问合同。建立了基层法律服务全覆盖履职评议和工作例会制度，加强我市基层法律服务全覆盖的监督和管理。采取“四不两直”的方式，对我市公共法律服务行业进行督导检查。坚持扩源挖潜，尽快实现党政机关公职律师队伍全覆盖。制定符合公职律师特点的津补贴办法或以奖代补办法，综合考量公职律师参与文书起草、诉讼代理、纠纷化解、信访接待等法律事务的强度、效度和复杂程度，适当提高其薪酬待遇，吸引更多优秀人才加入公职律师队伍。

（七）普法依法治理

印发了我市八五普法规划，与市农业农村局联合开展农村学法用法示范户上报工作，组建我市普法志愿者和普法讲师团，对我市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进行了复核。

（八）社区矫正与安置帮教工作

一季度接收矫正对象xx人、解除xx人，组织社会调查xx人，组织戒毒警察对矫正对象信息化核查。

二、存在突出问题

（一）法治建设整体推进力度不够。

xx市即将下发《省委依法治省办督察整改方案》，xx市去年代表xx市迎接了省委依法治省办督察，部分针对我市的督察问题需要集中整改。

（二）工作开展面临资金压力。

近年来，基层法律服务全覆盖工程市级资金方面一直没有落实，严重影响了法律顾问的工作积极性，形成恶性循环。社区矫正“智慧矫正”资金预计投入xxx余万元，目前资金面临瓶颈（现预计2024年建成，每年投入xx万）。普法依法治理经费没有全部落实，xx市要求2024年底每个村（社区）建立一处法治文化阵地，受限于资金和重视等因素的影响，我市法治文化阵地建设工作进展极其缓慢。

（三）人员严重不足。

执法监督队伍建设较薄弱，监督工作涉及多个行业和执法部门，涉及多方面的专业知识，因此要求执法监督工作人员专业性较强，故缺少专业执法监督人员。备案审查工作需要进一步充实人员力量。

三、下步思路打算

进一步谋划2024各项司法行政工作，力争打造一批亮点工作。

（一）法治建设智囊团，共分两个层次。

一是智囊团成员包括高校教授、优秀律师等。特别是要建立“县级干部+优秀律师”顾问机制，让优秀律师成为各县级干部分管领域的参谋助手。二是建立法治建设监督员制度。法治建设监督员由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社会各界人士组成，每季度召开联席会议，听取汇集对法治建设工作的意见建议。开展季度座谈会活动，结合意见建议制定每季度需要集中解决的问题，由依法治市办牵头解决并进行反馈。

（二）市委依法治市办与纪检监察机关、组织部门加强衔接配合。

对不认真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的党政主要负责人，依照有关规定及时告诫和约谈，严肃批评。对不履行或者不正确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的党政主要负责人，依法依纪依规追究责任。

（三）充分发挥法律顾问作用，为提高行政规范性文件审查质量、深化备案审查等管理工作提供智力支持，优选业务能力强的律师作为市委、市政府领导的对口法律顾问，提供“一对一”、“点对点”法律服务，确保有关领导能够准确及时作出行政决策。

领导干部决策前，听听法律顾问怎么说；签订合同、处理纠纷时，听取法律顾问怎么讲。

（四）“12345”市民热线接诉即办机制：在2024年xxx街道试点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每月一题”等制度。

（五）完善人民调解与检察院刑事调解工作衔接联动机制，发挥人民调解在刑事和解中的重要作用，进一步化解社会矛盾，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六）加强法律援助工作。

根据2024年1月1日即将施行的《法律援助法》，结合临清实际，推出具体贯彻落实举措。

（七）行政复议应诉再延伸：一是结合“一案三查”制度，建立复议应诉工作约谈制度，对发生败诉案件的市直部门、镇街进行工作提醒、约谈。

市法院、市司法局每季度要向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及各部门、镇街主要负责人推送《行政复议及行政应诉情况通报》；二是建立案件点评机制，认真分析行政败诉及复议纠错案件，总结败诉纠错原因，梳理归纳易发生违反程序的政府行政行为，并提出针对性工作要求。三是建立行政复议纠错档案。对由于个人原因导致同类型两次以上行政复议纠错的案件，向其所在单位发函通报，并建议取消年底评先树优资格。

（八）行政执法履职评议制度：建立对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或者行政执法机关整体工作的评价标准。

履职评议包括自查自评、实地考评、现场评议、社会评议等步骤环节，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执法协调小组组织评议团成员，采取座谈了解、实地察看、查阅资料、问卷调查等形式，对评议单位行政执法工作情况集中实地考察和评分。

（九）组织开展重点领域行政执法专项检查，探索陪同式执法检查，着力解决行政不作为、乱作为和违反程序等执法问题。

各执法部门要结合计划和专项执法安排进行执法检查。建立行政执法以案释法制度，使执法人员在执法普法的同时不断提高自身法治素养和依法行政能力。

（十）青年法律服务志愿者团队：市司法局和团市委牵头，组织青年律师、法律工作者和公检法司青年干部为全社会提供法律服务。

（十一）企业“法治驿站”：该项目已在xx镇试点推行，联合辖区商会组织律师、法律工作者开展法治体检活动，优化基层法治营商环境。

（十二）基层法律服务全覆盖履职评议制度：目的是以履职评议督促、检验法律顾问的工作实效。

一是以镇街为单位，辖区内的法律顾问每季度向依法治镇（街）委员会作履职报告；二是每半年组织部分法律顾问向市司法局作履职报告，市司法局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人士参加。

（十三）通过开展法治指数评估，法治督查全覆盖等形式，对各级各部门法治建设情况进行科学评价和动态监测，狠抓基层法治建设，细化任务、措施、责任三张清单，着力解决不知道干什么谁来干，怎么干的问题。

编制《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指引》，进一步规范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程序、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行政调解、普法依法治理机制等方面的工作，提升法治政府建设水平。

（十四）重点项目法治监测机制：目的在于优化法治营商环境，对于我市重点项目，从落地到开工再到运行进行全程法治监测，实行一个项目一个档案，对于亟需解决的问题由市委、市政府集中处理。

（十五）扎实开展八五普法工作，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

以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传播法律知识，弘扬法治精神，营造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浓厚氛围。

（十六）联合市检察院出台《关于企业人员社区矫正期间赴外地从事生产经营活动请假的审批办法》，目前草稿已拟定完成，近期将出台办法。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